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1日上午以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6年9月14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泽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增加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增加对深圳泽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额10亿元，其他金融机构认缴10亿元。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累计认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19.5亿元。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泽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增加投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6年9月2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通过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运行作和管理，投资于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产品。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额度可由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

的金额,投资期限自本事项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6年9月2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
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